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4 年度反詐標語徵選活動辦法

壹、活動目的

金融投資詐騙案件層出不窮，歹徒詐騙手法日新月異，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稱「櫃買中心」或「主辦單位」)積極響應政府打擊詐騙政策，持續透過多元管道進行防制金融投資詐騙宣導。為提升大眾防詐意識，對社會有所助益，特舉辦本活動。

貳、活動期間

自 114 年 11 月 3 日(星期一)9 時起至 114 年 11 月 30 日(星期日)24 時止。

參、獎勵對象

限具有電子郵件信箱之自然人(櫃買中心及本活動承辦單位之員工不得參加)。

肆、活動方式

- 一、參加方式：活動期間至本活動網頁參與 114 年度反詐標語徵選活動，填寫電子郵件信箱後可進行反詐標語投稿，每則文字(含標點符號)限 20 字以內，並同步上傳追蹤櫃買中心官方臉書及 IG 粉絲專頁之截圖，始符合本活動參加資格。每一電子郵件信箱僅能投稿及參加投票一次。
- 二、獎項及名額：投稿人之反詐標語經主辦單位公開於活動網頁後，於活動期間經由網路票選，並於活動結束後計算有效票數，獲得人氣最高的前 20 名標語(同票數者，採時間先後順序排名)之投稿人可獲得 500 點 LINE POINTS 點數。

伍、得獎名單公布時間及領獎方式

- 一、得獎者名單於 114 年 12 月 5 日前於活動網站公告。
- 二、統一於 114 年 12 月 20 日前委由寶利拾股份有限公司以電子郵件發送中獎通知及 LINE POINTS 500 點兌換通知至各得獎者所留存之電子郵件信箱。

陸、注意事項

- 一、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前，請務必詳閱本活動注意事項及其他有關規定；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時，即視為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及聲明內容。參加者並聲明及同意，若有違反本活動相關規定之情形者，活動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如為中獎者，則取消中獎資格。
- 二、參加者視為同意由主辦單位因本活動需求進行個資蒐集、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供寄送獎品使用，並同意主辦單位將去識別化中獎人之電子郵件信箱於活動網站公告中獎名單。
- 三、抽獎日期及得獎名單公布日期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如期抽獎或公布時，櫃買中心將於該不可抗力因素結束後辦理抽獎或公布。



- 四、中獎者所留電子郵件信箱若有誤，造成活動單位得獎通知無法送達者，視同放棄中獎資格，中獎者不得異議，櫃買中心不再另行補齊得獎名單。
- 五、獎項詳細內容與規格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中獎者不得要求獎項更換或轉讓，如遇產品缺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由，櫃買中心得保留更換等值獎品之權利，不另行告知。
- 六、本活動獎項之兌獎序號電子郵件一經發送，視同領獎。
- 七、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與本活動者所登錄之資料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與中獎者亦不得異議。
- 八、獎項寄送過程中，若發生任何毀壞、錯遞、延遲或遺失，活動單位恕不負責。
- 九、櫃買中心保留隨時修改、變更、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並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
- 十、主辦單位及本活動承辦單位之員工均不得參與本活動之抽獎，若經查證屬前開人員，即取消得獎資格。
- 十一、本活動委託由寶利拾股份有限公司承辦。

柒、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

主辦單位為辦理114年度反詐標語徵選活動，將蒐集、處理與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以下事項請您詳加閱讀，謝謝。

- 一、 蒐集之目的：辦理114年度反詐標語徵選活動。
- 二、 個人資料之類別：電子郵件信箱。
- 三、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一) 利用之期間：您的個人資料於114年度反詐標語徵選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將予以刪除。
 - (二) 地區：中華民國境內。
 - (三) 對象：您的個人資料係由櫃買中心及寶利拾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
 - (四) 方式：將透過數位檔案蒐集您的資料與利用。
- 四、 當事人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除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0條但書及第11條第3項但書之例外情形外，您可透過電話方式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當事人權利規定，包含行使個人資料查詢、閱覽、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及停止蒐集、處理與利用之要求。若您需透過電話聯繫，請撥本活動服務專線：02-6638-5108。
- 五、 當事人提供個人資料時，不提供將對其權益之影響：基於以上特定目的，若您未能或無法提供上述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將無法提供您本活動之相關服務。

捌、附則

- 一、 您參加本活動時，視為已閱讀並了解本活動辦法及注意事項，暨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並同意遵行之。
- 二、 您參加本活動時，視為已閱讀並了解未滿18 歲者，需取得父母或監護人之同意始得參加本活動。
- 三、 主辦單位保留調整本活動辦法之權利，本活動辦法如有修訂，將不另行個別通知。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